

#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4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委政法委是市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组织领导全市政法各部门的工作，指导各县（市、区）政法委的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和市委的方针决策和工作部署，统一全市政法部门思想和行动，协助市委对政法工作做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二）组织推动依法治市的方针的实施，调研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市委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

（四）监督检查政法部门执法情况，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指导推动大案要案查处工作。

（五）研究制定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市委管理好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和政法队伍。

（六）组织、推动政法部门的调查研究工作，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不断推进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完善司法制度。

（七）指导县（市、区）党委政法委的工作。

(八) 完成省委政法委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委政法委共有预算单位 2 个，包括景德镇市委政法委本级和 1 个二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具体包括：景德镇市社会治理中心。

编制人数共计 3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27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2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6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共计 40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33 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 27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2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4 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7 人。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详见附件 )

附件一、《收支预算总表》

###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701] 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92.3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2.5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92.38	公共安全支出	50.0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7.92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52.34
三、事业收入		其他支出	11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85.00		
本年收入合计	1,277.38	本年支出合计	1,367.41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90.00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0.03		
收入总计	1,367.41	支出总计	1,367.41

部门收入总表

[701]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367.41	0.03	1,192.38	1,192.38								85.00	9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2.59		957.59	957.59								35.00	30.00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1.33		66.33	66.33								35.00	3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131.33		66.33	66.33								35.00	30.00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91.26		891.26	891.26									
2013601	行政运行	583.26		583.26	583.2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00		308.00	30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03	0.03	50.00	50.00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3	0.03	50.00	5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3	0.03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3		94.53	94.5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53		94.53	94.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2		0.72	0.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62.54		62.54	62.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31.27		31.27	31.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92		37.92	37.9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2		37.92	37.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8		23.48	23.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		1.92	1.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73		11.73	11.7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8		0.78	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34		52.34	52.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52.34		52.34	52.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4		52.34	52.34									
229	其他支出	110.00											50.00	60.00
99	其他支出	110.00											50.00	6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10.00											50.00	60.00

# 附件三、《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701]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367.41	1,009.38	358.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2.59	714.59	308.00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1.33	131.33	
2010450	事业运行	131.33	131.33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91.26	583.26	308.00
2013601	行政运行	583.26	583.2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00		30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03		50.03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3		50.0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3		5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3	94.5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53	94.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2	0.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54	62.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27	31.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92	37.9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2	37.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8	23.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	1.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73	11.7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34	52.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52.34	52.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4	52.34	
229	其他支出	110.00	110.00	
99	其他支出	110.00	1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10.00	110.00	

## 附件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01]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92.38	一、本年支出	1,192.38	1,192.3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2.3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7.59	957.5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50.00	5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3	94.53		
		卫生健康支出	37.92	37.92		
		住房保障支出	52.34	52.34		
收入总计	1,192.38	支出总计	1,192.38	1,192.38		

## 附件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01]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192.38	834.38	35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7.59	649.59	308.00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6.33	66.33	
2010450	事业运行	66.33	66.33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91.26	583.26	308.00
2013601	行政运行	583.26	583.2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00		30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00		50.00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0		5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3	94.5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53	94.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2	0.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54	62.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27	31.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92	37.9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2	37.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8	23.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	1.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73	11.7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34	52.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52.34	52.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4	52.34	



## 附件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01]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834.38	746.51	87.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5.79	745.79	
30101	基本工资	172.87	172.87	
30102	津贴补贴	119.65	119.65	
30103	奖金	203.50	203.50	
30107	绩效工资	42.71	42.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54	62.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27	31.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41	25.4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73	11.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8	0.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34	52.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00	2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87		82.87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02	印刷费	2.30		2.30
30203	咨询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2.50		2.50
30211	差旅费	10.60		10.6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4	租赁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87		28.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0		13.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0.72	
30309	奖励金	0.72	0.72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 附件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701]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701	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10.00				10.00			

## 附件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附件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b>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b>				
填报单位：[701]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 附件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4 年度 )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当年预算情况 (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367.41		
其中:财政拨款	1,192.38	其他经费	175.03
支出预算合计	1,367.41		
其中:基本支出	1,009.38	项目支出	358.03
年度总体目标	1、以开展队伍教育整顿为抓手,全力打造过硬政法铁军。2、以防范化解涉稳风险为重点,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3、以做实市域社会治理为路径,全力深化平安景德镇建设。4、以深化政法改革创新为牵引,全力促进社会公平正义。5、以打造优质法治环境为重点,全力服务保障发展大局。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安全重大事件发生数量	0 件
		排查涉矛盾纠纷隐患数量	≥10 件
	质量指标	全市社会安全重大发生率	0%
		排查涉矛盾纠纷隐患率	100%
时效指标	排查涉矛盾纠纷隐患完成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众生活安全指数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满意度	≥95%

## 附件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专项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1-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景德镇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3
		其中：财政拨款	243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维护市民安全，协调化解涉稳问题，维护全市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市平安建设工作金额	=2430000 元
		分配至其他县区最低金额	≥50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重大事件发生数量	=0 个
		政法网格点设立数量	≥30 个
	质量指标	县区政法设立点申报通过率	≥80%
		全市重大事件发生率	=0%
时效指标	县区政法设立完成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众生活安全指数度	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众满意度	≥90%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委政法委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委政法委收入预算总额为 1367.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7.68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192.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96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其他收入 85 万，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0 万元；上年结余 0.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3 万元。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委政法委支出预算总额为 1367.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7.6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09.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6.8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45.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2.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万元，资本性支出 5 万元。项目支出 358.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0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7.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92 万元，较

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6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87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0 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委政法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192.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96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09.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6.8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45.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2.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万元，资本性支出 5 万元。项目支出 358.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0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7.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6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87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0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82.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9.69 万元，下降 10.46%。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5 万元，其中：部门集中采购 5 万元，分散采购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 0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 **（九）景德镇市委政法委项目情况说明**

#### **1) 项目概述**

平安建设专项：以提升公众安全感为主线，以深化平安建设为载体，全力助推平安建设工作水平实现整体提升，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景德镇

维稳及反邪教专项工作经费：维护全市社会稳定

#### **2) 立项依据**

平安建设专项：赣平安组发【2020】12 号；

维稳及反邪教专项工作经费：应市政府要求。

#### **3) 实施主体**

市委政法委



#### 4) 实施方案

加强和改基层综治中心实体化建设，带动和促进基层综治中心规范化、信息化、拓展提升基层综治中心服务管理功能，发挥综合治理协调各方的优势，全面推进“五化融合”（扁平化管理、精准化服务、社会化参与、实体化运行、信息化支撑），努力实现“五个一线”（资源在一线汇聚、信息在一线应用、矛盾在一线化解、服务在一线强化、平安在一线实现）、“三个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安全感和满意度提升）

#### 5) 实施周期

平安建设专项：5年

维稳及反邪教专项工作经费：5年

#### 6) 年度预算安排

本年度财政安排 358 万元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景德镇市委政法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政法行政运行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市政法办公室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安全服务（类）专款）平安建设（项）：**指对全市维持社会平安建设稳定发展。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市政法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政法机关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方面的支出（含职业年金

补记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市政法用于机关行政单位基本医疗方面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市政法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方面的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市政法机关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

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